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3538)

總目： (27) 民眾安全服務處

分目： ()

綱領： (1) 民眾安全服務

管制人員： 民眾安全服務處總參事(梁冠康)

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

問題：

民眾安全服務隊在2019年新冠疫情爆發至今，為政府的防疫抗疫工作提供各類型的支援，包括協助管理社區隔離設施、圍封強檢和按照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(第599章)採取執法行動等，當中涉及的資源為多少，例如：各項工作調動的人手、當中涉及的薪酬開支及超時補水等開支為多少？

提問人：黃俊碩議員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10)

答覆：

自2020年1月新冠疫情爆發至2023年2月，民眾安全服務隊(民安隊)一直協助政府管理多個檢疫中心、檢疫酒店和社區隔離設施。

在上述期間，民眾安全服務隊共有約34萬志願隊員人次投入抗疫工作，總時數達326萬小時，相關的薪酬及津貼開支如下表列：

年份	薪酬及津貼開支
2020	\$86,376,870
2021	\$94,336,637
2022	\$138,603,484

*註:2023年度與抗疫相關的薪酬及津貼開支仍在計算中

- 完 -